

股票简称：万向钱潮

股票代码：000559

编号：2024-053

## 万向钱潮股份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向钱潮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陈燎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认为：陈燎先生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资格和能力，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同意聘任陈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

特此公告。

附：陈燎先生简历

万向钱潮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附件：陈燎先生简历

陈燎，男，1991年11月生，硕士学历，中级工程师，中共党员。现任公司发展投资部总经理，万向钱潮股份公司等速驱动轴厂总经理，浙江万向精工有限公司董事长，万向精工江苏有限公司董事。历任万向钱潮股份公司万向节厂技术部工艺工程师、热处理部经理，钱潮智造（石首）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万向智造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陈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陈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